#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

来源：网络 作者：醉人清风 更新时间：2024-07-20

*第一篇：湖南第一师范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湖南第一师范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根据《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试行办法》和我校事业发展规划需要，2024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56名，现将具体招聘方案公告如下。一、...*

**第一篇：湖南第一师范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

根据《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试行办法》和我校事业发展规划需要，2024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56名，现将具体招聘方案公告如下。

一、组织领导

招聘工作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监督指导下，学校成立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小组办公室设在校人事处，由校人事处具体协调会同各部门、各附属单位组织实施。校纪检部门全程监督。

二、招聘原则

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的原则。

三、招聘基本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3、符合招聘职位所需的学历、年龄和身体条件;

4、符合招聘职位的专业要求和其他条件。

四、招聘岗位、计划及要求(见附件)

五、招聘程序

(一)发布信息

招聘信息通过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湖南第一师范学院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发布。

(二)报名时间、地点、方式及要求

1.报名时间：应聘专任教师岗位报名时间为2024年1月27日至2024年3月30日(节假日、休息日除外)。应聘其他岗位报名时间为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3

月30日。

2.报名地点：湖南第一师范学院人事处(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1015号)。

3.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或网上报名。

现场报名：请应聘者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表格下载中心自行下载《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并如实填写(一式二份)，同时请提供身份证、学历学位、职称证书和有关材料原件及其复印件一式一份，直接到我校人事处报名。

(三)资格审查

根据岗位招聘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条件审查的人员以在我校网站公示。考试分批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所有参加考试人员须携带相关材料原件供核查。

(四)考试方法

1.开考比例：岗位应聘人数与岗位招聘数不低于3：1的比例，低于3：1的比例取消该岗位计划。应聘岗位要求为博士或副高职称及以上的不设置开考比例。

2.考试方式

(1)应聘专任教师岗位：采取面试和试教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百分制计算综合成绩，其中面试占综合成绩的30%、试教占综合成绩的70%)。

面试：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参加面试。面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综合分析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行为举止及与岗位的匹配程度等。

试教：参加面试人员全部参加试教。试教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教学技能水平

以及对学科知识的掌握情况等。

(2)应聘管理和辅导员岗位：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百分制计算综合成绩，其中笔试占综合成绩的50%、面试占综合成绩的50%)。

笔试：通过资格条件审查的人员全部参加笔试，采用闭卷方式，笔试主要内容为材料分析和写作。

面试：根据应聘同一岗位笔试成绩排名先后，按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其中辅导员岗位按1：5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的综合分析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行为举止等。

其中文物管理处(青年毛泽东纪念馆)讲解员岗位采取先面试后笔试的方式进行，通过资格条件审查的人员全部参加面试，根据面试成绩排名先后，按1：3的比例确定笔试人员。

(3)应聘实验员和其他专业技术岗位：采取面试和专业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百分制计算综合成绩，其中面试占综合成绩的30%、专业技能测试占综合成绩的70%)。织梦好，好织梦

面试：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全部参加面试。面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综合分析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行为举止及与岗位的匹配性等。

专业技能测试：参加面试人员全部参加专业技能测试。专业技能测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操作技能水平以及对应聘岗位专业知识的掌握情况等。

(五)体检与考察

根据应聘同一岗位综合成绩排名先后顺序，按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选。体检标准参照《湖南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执行。体检合格者进入考察，主要考察其政治思想、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拟任岗位资格等情况，并

对应聘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有体检或考察不合格者，按综合成绩排名顺序依次等额递补(递补不超过两次)。

六、公示

根据综合成绩、体检和考察结果，经招聘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的拟聘用人员，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经审核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

七、聘用及待遇

经公示无异议后，办理聘用手续，签订聘用合同。被聘用人员按相关政策实行试用期(本科及硕士毕业生试用期为一年，博士毕业生试用期为半年)，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者予以正式聘用,被聘人员享受学校同类人员待遇。

**第二篇：2024年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招聘30人方案**

【导语】2024年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招聘30人方案。报名时间：2024年6月11日至6月13日。报名方式：网上报名，(http://rsc.hnfnu.edu.cn/)，点击“专任教师报名入口”或“其他岗位报名入口”进入报名系统，如实填报相关信息。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方案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是一所全日制公办普通本科师范院校。学校坐落在历史文化名城长沙，有“千年学府、百年师范”的美誉，学校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为中国人民的教育事业和解放事业以及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学校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国家级小学骨干教师培训基地、国家级教育体制改革试点单位、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先进单位、湖南省小学教师培养培训和教研教改基地、湖南省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

根据《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试行办法》文件精神及我校事业发展规划，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30名，现将具体招聘方案公告如下。

一、组织领导

招聘工作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监督指导下，学校成立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小组办公室设在校人事处，由校人事处会同各部门、各附属单位具体组织实施。校纪检部门全程参与监督。

二、招聘原则

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的原则。

三、招聘基本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3、符合招聘职位所需的学历、年龄和身体条件;

4、符合招聘职位的专业要求和其他条件。

四、招聘岗位、职数及要求(见附件)

五、招聘程序

(一)发布信息

通过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湖南第一师范学院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发布招聘信息。

(二)报名时间与方式

1.报名时间：2024年6月11日至6月13日。

2.报名方式：网上报名。

请应聘者登陆湖南第一师范学院人事处网站(http://rsc.hnfnu.edu.cn/)，点击“专任教师报名入口”或“其他岗位报名入口”进入报名系统，如实填报相关信息。

(三)资格审查

根据岗位招聘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条件审查的人员在我校网站公示。考试分批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所有参加考试人员须携带相关材料原件(身份证，第一学历至最高学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职称证书，以及该岗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材料原件)以供核查，凡是不符合条件的考生一律取消参考资格。

(四)考试方法

1.开考比例：岗位应聘人数与岗位招聘数不低于3：1的比例，低于3：1的比例取消该岗位计划。应聘岗位要求为博士或副高职称及以上的不设置开考比例。

2.考试方式

(1)应聘专任教师岗位：采取面试和试教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百分制计算综合成绩，其中面试占综合成绩的30%、试教占综合成绩的70%)。

面试：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参加面试。面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综合分析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行为举止及与岗位的适配程度等。

试教：参加面试人员全部参加试教。试教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教学技能水平以及对学科知识的掌握情况等。

(2)应聘管理和辅导员岗位：分初试和复试(复试包括笔试和面式)，按百分制计算综合成绩，其中初试占综合成绩的30%，复试笔试占综合成绩的30%、复试面试占综合成绩的40%。

初试：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通过资格条件审查的人员全部参加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的个人素质、能力、经历及工作经验与拟聘岗位的适配程度等。

复试笔试：根据应聘同一岗位初试成绩排名先后，按1：10的比例确定复试笔试人员。采用闭卷方式，笔试主要内容为材料分析和写作。

复试面试：根据应聘同一岗位笔试成绩排名先后，按1：3的比例确定复试面试人员(其中辅导员岗位按1：5的比例)。主要考察应聘者的语言表达能力、分析反应能力、思想道德素质与综合素质等。

(3)应聘实验员岗位：采取面试和专业技能测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百分制计算综合成绩，其中面试占综合成绩的50%、专业技能测试占综合成绩的50%)。

面试：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参加面试。面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综合分析能力、语言表达能力、行为举止及与岗位的适配度等。根据应聘同一岗位面试成绩排名先后，按1：3的比例确定参加专业技能测试人员。

专业技能测试：专业技能测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操作技能水平以及对应聘岗位专业知识的掌握情况等。

(五)体检与考察

根据应聘同一岗位综合成绩排名先后顺序，按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选。体检标准参照《湖南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标准》执行。体检合格者进入考察，主要考察其政治思想、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拟任岗位资格及是否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等情况，并对应聘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有体检或考察不合格者，按综合成绩排名先后依次等额递补(递补不超过两次)。

六、公示

根据综合成绩、体检和考察结果，经招聘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的拟聘用人员，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经审核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

七、聘用及待遇

经公示无异议后，办理聘用手续，签订聘用合同。被聘用人员按相关政策规定实行试用期(本科及硕士毕业生试用期为一年，博士毕业生试用期为半年)，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者予以正式聘用,被聘人员享受学校同类人员待遇。

咨询电话： 0731—88228227(罗老师)

举报电话： 0731—88228206(校纪检)

学院网址：http:///

报名网址：http://rsc.hnfnu.edu.cn/

学院地址：长沙市岳麓区枫林三路1015号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

2024年6月3日

**第三篇：2024年河南信阳师范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

2024年河南信阳师范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 2024-07-17 13:36:00|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推荐：教师招聘考试网

根据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省直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有关具体问题的通知》(豫人社〔2024〕99号)及河南省教育厅《关于省属大中专学校公开招聘人员的试行意见》(豫教人〔2024〕114号)规定，我校拟面向社会招聘教师70名，其中博士研究生40名，硕士研究生30名。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公开招聘方案。

一、学校简介

学校创建于1975年，1978年经国务院批准为本科建制并改为现名，次年成为首批学士学位授权单位，1998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为硕士学位授权单位。

学校设有20个学院和1个独立学院，3个直属教学教研部，现有65个本科专业，9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67个硕士学位授权二级学科;现有本专科学生22000余人，硕士研究生500余人，成人函授学生11000余人。

学校位于信阳市南湖路237号，占地1500余亩，建筑面积60余万平方米;现代化的图书馆藏书166万余册，中外文期刊3870多种;现有各类实验室70多个，多媒体教室、微格教室110多个;是河南省高校数字化校园示范学校。

建校近40年来，学校坚持质量立校、特色兴校、人才强校、勤俭建校、依法治校，致力于培养品德高尚、基础扎实、作风朴实，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优秀教师及其他专业人才，形成了“环境优美、校风优良、质量过硬”的办学特色。

二、公开招聘工作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以校长为组长、分管人事工作的副校长为副组长，组织、人事、教务、纪检和相关具体用人单位负责人组成的招聘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人事处处长任办公室主任。人事处具体负责招聘的组织、协调工作。

三、招聘岗位、专业及人数

根据我校专业技术人员岗位空缺情况和学校发展需要，招聘40名博士、30名硕士。详见附件《信阳师范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一览表》。

四、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

3、具有良好的品行;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5、2024、2024、2024年毕业的普通高校毕业生，有特殊要求的岗位除外;

6、岗位所需的专业和其他条件(详见附件《信阳师范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一览表》)。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应聘：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4、曾在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

5、其他不符合招聘单位有关要求的人员。

五、招聘工作程序

(一)公布招聘信息

本次招聘方案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备案后，分别在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址http:///)、河南省教育厅(网址http://)、信阳师范学院(http://)网站发布招聘信息，招聘信息不一致的，以省人社厅网站上发布的为准。发布时间为2024年7月17日—7月26日。

(二)报名和资格审查

报名采用网上报名方式，请登录http://zhaopin.haedu.cn/default.aspx?sid=20，进入“信阳师范学院教师招聘报名系统”进行报名，报名时间为2024年7月20日—7月26日，每人限报我校1个岗位，请应聘者慎重选报。报名成功后务必牢记登陆密码，应聘者可凭此密码登陆招聘系统查询个人相关信息。

重要提示：招聘工作中具体事宜，请应聘人员随时关注我校网站(若本人不及时阅读相关信息，造成后果，责任自负)，按学校要求携带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原件等相关材料(2024年毕业生应携带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参加招聘。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由我校人事处负责。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一旦查实应聘人员资格不符，随即取消应聘资格。应聘人员有需要咨询的，请直接与学校人事处联系。联系人：吴志伟、董玉刚，联系电话：0376-6391755。

(三)考试

考试包括笔试、面试(试讲和实际操作等)，在省人社厅、省教育厅指导下，由我校具体组织实施。博士研究生应聘博士岗位的不参加笔试，直接进入面试。我校将在学校网站公布考试的相关信息，并及时将成绩录入招聘系统。

(1)笔试。笔试满分100分，硕士研究生应参加学校组织的笔试，笔试内容为应聘岗位所需的公共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主要测评应聘者适应岗位要求的知识水平和业务素质。笔试以闭卷方式进行，笔试成绩及排名在笔试结束后一周内在我校网站上公布。

笔试时，招聘岗位人数与通过资格审查人数未达到1:3比例的，相应递减招聘岗位人数，变动情况将及时在学校网站公布。笔试结束后，若发现某岗位参加笔试人数不足3人，取消该岗位招聘。

(2)面试(试讲)。面试满分100分。面试人选根据笔试成绩，按各岗位拟招聘人数职位3: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内容为本专业领域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面试采取试讲等方式进行，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语言表达能力、分析判断能力等方面的综合素质。面试环节将全程录像。面试结束后，现场公布面试成绩，并于当天在学校网站公布成绩及排名。报考博士岗位的博士研究生通过资格审查可直接进入面试。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将不予聘用。

面试当天若相关岗位只有1人到场，取消该岗位招聘。若相关岗位有2人(含)以上到场，面试继续进行，成绩有效，未到场人员成绩视为零分。

招聘博士的岗位，不受以上比例的限制。

(3)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

报考博士岗位的博士研究生，面试成绩等于考试总成绩。

所有应聘考生总成绩低于60分者，将不予聘用。

(四)体检和考察

体检工作由我校组织实施，体检人员根据考试总成绩，按拟招聘岗位人数1:1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最后一名考试成绩相同的，进行面试加试。体检人员名单在我校网站公布。体检标准参照《河南省申请教师资格人员体检标准及方法(试行)》(豫教人[2024]27号)。如体检出现不合格者，可按报考同一招聘岗位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体检合格人员由我校对其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等进行考察。对有违纪违规记录、以及其他不符合应聘条件的人员，经核实取消应聘资格。

(五)拟聘人员公示

体检、考察合格人员即为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要在招聘结束后上报省教育厅，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后，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上报拟聘用人员公示时，需要提供拟聘用人员的学历、学位证书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原件和复印件)。

六、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依据《河南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省直事业单位聘用人员通知》办理相关手续，其工资待遇按河南省事业单位有关规定执行。

七、纪律与监督

学校纪检监察部门将负责整个公开招聘工作的监督检查，对举报和申诉进行调查查处。对弄虚作假，在考核过程中作弊的应聘人员，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应聘资格。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

监督电话：0371-69691977(省教育厅人事处)

0371-69690289(省人社厅事业处)

**第四篇：2024年湖南党史陈列馆公开招聘6名工作人员方案**

给人改变未来命运的力量

湖南事业单位考试招聘信息：http://yiyang.offcn.com/html/shiyedanwei/

2024年湖南党史陈列馆公开招聘6名工作人员方案 湖南党史陈列馆是湖南省委党史研究室直属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党史文物征集、收藏与保护、党史文物科学研究、党史文物陈列和展览、党史宣传和教育工作等。

根据《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试行办法》(湘人社发[2024]45号)文件精神，结合单位业务建设和发展的需要，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现将具体方案公布如下：

一、组织领导

招聘工作在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监督指导下，省委党史研究室成立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组织、协调招聘工作事宜，室纪检部门全程参与监督。招聘工作全过程按照新进人员公开招聘工作程序和要求进行。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公开面向社会、双向选择、综合考评、平等竞争、择优录用的原则，确保招聘人员的综合素质。

三、招聘基本条件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爱岗敬业、遵纪守法;

(三)具备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学历、专业、年龄和其他要求;

(四)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四、招聘岗位、职数及要求(见附件)

五、招聘程序

(一)发布信息

通过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发布招聘信息。

(二)报名时间、地点、方式及要求

1、报名时间：2024年10月8日至10月10日。

2、报名地点：长沙市韶山路1号湖南省委党史研究室303室。

3、报名方式及要求：采取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的方式。

现场报名：请应聘人员自行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表格下载中心下载《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登记表》一式三份，并如实填写，同时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普通话等级证、会计从业资格证及有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3张近期同底1寸免冠照，有工作单位的须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证明(加盖公章)，直接到用人单位报名。

网上报名：请将上述材料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湖南省党史陈列馆招聘专用邮箱hndsclg@163.com。

提交的应聘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如提交材料与实际不符或有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资格。每名应聘人员只能报考一个职位。

(三)资格审查

根据岗位招聘条件对所有应聘者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人员名单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公示。

(四)考试方法

1、开考比例：岗位应聘人数与岗位招聘人数的比例不低于3: 1，达不到开考比例的，取消岗位招聘计划。

3、考试方式：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按百分制计算综合成绩，其中笔试、面试各占综合成绩的50%)。

湖南事业单位考试：http://yiyang.offcn.com/html/shiyedanwei/

给人改变未来命运的力量

笔试：所有通过资格条件审查人员全部参加笔试，笔试主要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和写作，满分100分，不指定考试范围和复习资料。

面试：根据应聘同一岗位笔试成绩排名先后，按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面试主要测评应聘人员的综合分析、语言表达能力、仪容仪表等。成绩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公布。

(五)体检

根据应聘同一岗位综合成绩排名先后，按岗位招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人选。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项目与标准执行。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主要考察其政治思想、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拟任岗位资格等，并对应聘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如有体检或考察不合格者，按应聘同一岗位综合成绩排名先后依次等额递补(递补不超过两次)。

六、公示

根据笔试、面试、体检、考核结果，经招聘工作领导小组集体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通过审核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上公示7个工作日。

七、聘用

公示无异议后，办理聘用手续(有工作单位的被聘人员须与原单位解除劳动关系并取得证明，用人单位凭其解除劳动关系证明向原单位函调本人档案，并按程序办理相关聘用手续)。被聘用人员按相关政策规定实行试用期(试用期6个月)，试用期内不能胜任工作者，解除聘用合同。

咨询电话：0731-82217334、82218371

湖南党史陈列馆

2024年9月22日

给人改变未来命运的力量

**第五篇：学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

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方案

根据《xx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x人社〔2024〕x号）规定，我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硕士工作人员14名。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学校简介

xx科技学院是一所省属普通本科院校。始建于1939年，历经北方大学农学院、华北大学农学院、平原农学院、百泉农业专科学校、xx职业技术师范学院等时期。2024年5月，经国家教育部批准，更名为xx科技学院。学校地处中原名城新乡市，占地面积2478亩，校舍面积62万平方米。学校是国家“2024”计划协同创新单位，有省、部级重点实验室、重点学科开放实验室、国际合作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26个，xx省科技创新团队、省高等学校科技创新团队、省高等学校教学团队等22个，省博士后研发基地和院士工作站3个。学校设19个教学学院，64个本科专业。有国家级特色专业、国家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国家级职教师资专业建设点专业和国家级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改革试点专业15个，xx省特色专业、名牌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等23个，xx省重点一级、二级学科18个。有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4个、二级学科21个，有农业、机械工程和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涵盖3个类别28个领域。学校有各类在校生55000余人，其中全日制在校生34000余人。

学校现有教职工1650余人，其中博士、硕士生导师350余人，“双聘院士”和中原学者7人，省、校级特聘教授26人，教授155人，副教授520人，博士、在读博士430余人，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科技管理专家、国家有突出贡献专家、xx省优秀专家、享受xx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8人。学校大力实施“科技兴校”战略，小麦新品种“百农矮抗58”，累计增产效益达200余亿元，2024年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二、公开招聘工作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主管人事工作的副校长任副组长，组织部、人事处、教务处、监察处为成员的招聘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招聘工作的指导、检查、督促及解决招聘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人事处，主要负责信息发布、资格审查、考试考核组织、手续办理等具体工作。监察处负责对招聘全过程进行监督。

三、招聘岗位、专业及人数

根据我校专业技术人员岗位空缺情况和学校发展需要，招聘硕士毕业生14名。详见附件《xx科技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一览表》。

四、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

3.具有良好的品行；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5.2024、2024、2024年毕业的普通高等院校硕士毕业生（2024年7月前研究生毕业并取得硕士学位），且第一学历为普通高等院校本科并取得学士学位,年龄在30周岁以下（1987年1月1日以后出生）；

6.岗位所需的专业和其他条件（详见附件《xx科技学院2024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一览表》）。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应聘：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3.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4.曾在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

5.其他不符合招聘单位有关要求的人员。

五、招聘工作程序

（一）公布招聘信息

本次招聘方案已经xx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备案，同时发布在xx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址xx）、xx省教育厅（网址xx）和xx科技学院网站（xx），发布时间为2024年7月28日至2024年8月7日。

（二）报名和资格审查

报名采用网上报名方式，请登录xx，进入“xx科技学院教师公开招聘网上报名系统”进行报名。报名时间为2024年8月4日至2024年8月8日。每人限报我校1个岗位，请应聘者慎重选报。报名成功后务必牢记登陆密码，应聘者可凭此密码登陆招聘系统查询个人相关信息。

重要提示：招聘工作中的具体事宜，请应聘人员随时关注我校网站（若本人不及时阅读相关信息，造成后果，责任自负）。按学校要求携带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原件等相关材料参加招聘。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由我校人事处负责，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一旦查实应聘人员资格不符，随即取消应聘资格。应聘人员若需要咨询，请直接与学校人事处联系。

联系人：刘老师曹老师，联系电话：xx。

（三）考试

考试包括笔试、面试（试讲和实际操作等），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指导下，由我校具体组织实施。

（1）笔试。笔试满分100分，硕士研究生应参加学校组织的笔试，笔试内容为应聘岗位所需的公共知识和专业知识，主要测评应聘者胜任岗位工作所需要的知识水平和业务素质。笔试以闭卷方式进行，笔试成绩及排名在笔试结束后一周内在我校网站上公布。

笔试时，招聘岗位人数与通过资格审查人数未达到1:3比例的，相应递减招聘岗位人数，变动情况将及时在学校网站公布。笔试结束后，若发现某一岗位参加笔试人数不足3人，取消该岗位招聘。

（2）面试（试讲、实际操作）。面试满分100分。面试人选根据笔试成绩，按各岗位拟招聘人数职位1: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笔试成绩出现并列且超出1:3时，采取并列者面试加试办法确定进入面试人选。教师面试以试讲为主，辅之以提问。试讲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形象气质、语言表达、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技能、教学效果等；提问主要考察应聘者的专业知识、逻辑思维能力、应变能力。对艺术、服装、舞蹈等技能性较强的专业增加技能测试环节，技能测试和试讲成绩各按50%比例计入面试总成绩。

面试时1岗位只有1人到场，取消该岗位招聘；1岗位有2人（含）以上到场，面试继续进行，成绩有效，未到场人员成绩视为零分。

（3）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所有应聘考生总成绩低于60分者，将不予聘用。

（四）体检和考察

体检工作由我校组织实施，体检人员根据考试总成绩，按拟招聘岗位人数1:1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最后一名考试成绩相同的，进行面试加试。体检人员名单在我校网站公布。体检标准参照《xx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24年修订试行）》。如体检不合格者，可按报考同一招聘岗位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体检合格人员由我校对其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等进行考察。对有违纪违规记录及其他不符合应聘条件的人员，经核实取消应聘资格。考察不合格不再递补。

（五）拟聘人员公示

体检、考察合格人员即为拟聘用人员。拟聘用人员名单要在招聘结束后上报省教育厅，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核后，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站上进行公示。（上报拟聘用人员公示时，需要提供拟聘用人员的学历、学位证书及学历认证报告的原件和复印件）

六、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依据《xx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省直事业单位聘用人员通知》办理相关手续，其工资待遇按xx省事业单位有关规定执行。

七、纪律与监督

学校纪检监察部门负责对整个公开招聘工作的监督检查，对举报和申诉进行调查查处。对弄虚作假，在考核过程中作弊的应聘人员，一经查实，将取消其应聘资格。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